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FHB(FE)093

問題編號

24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0 年政府共透過承辦商聘用多少人擔任收集垃圾工作？該工作 2010-11 年度的財政開支為多少？為什麼 2011 年收集每噸垃圾的經常開支預計會再減少？政府有否評估實施最低工資後所需增加的僱員成本為何？

提問人： 譚耀宗議員

答覆：

所需資料分列如下：

- (a) 2010 年，承辦商僱用約 260 名工人，提供垃圾收集服務。
- (b) 在 2010-11 年度，垃圾收集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4.55 億元。
- (c) 收集每公噸垃圾的經常開支在 2010-11 年度下降，主要是由於垃圾收集量上升，以及本署把廢物收集服務外判。
- (d) 最低工資立法的原意，是為了保障基層員工的工資不會過低。法定最低工資實施後，受僱於政府服務合約承辦商的非技術工人會和其他僱員一樣受最低工資法例的保障。

自 2004 年 5 月起，政府實施一項強制性工資規定，確保以僱用非技術工人為主的政府服務合約承辦商，給予其有關工人的工資水平不低於市場同類工種的平均工資率。政府正就法定最低工資對這安排的影響，作出適當考慮。

簽署：

姓名： 梁卓文

職銜：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日期： 17.3.2011